

尋找 PLA 中誰的環保

綠色公民行動聯盟理事長 賴偉傑
2005/5/15

環保署之前的限塑政策，後續效應至今餘波盪漾，但是最精彩的不在這政策本身，而是這樣的政策邏輯，在政商網絡的包圍下衍生性商機的競逐，所展現令人嘆為觀止的合縱連橫。

因為限塑政策，所以便有立委在上個會期，要求環保署要規劃禁用塑膠類生鮮托盤，並試辦以 PLA（聚乳酸）做為的替代材質的包裝材，而在本會期更進一步以限時全面禁用作為附帶決議。雖然台灣可分解材料不止 PLA 一種，但這種限類禁用，且材質代理商唯一的限時情況下，很難不讓人質疑這真的只是為環保嗎？

PLA 是由玉米等物質中澱粉所獲得的乳酸所製成的聚合物，使用後會被土壤中微生物分解為二氧化碳和水，比較不會造成永久性污染，另外，在產品加工時的耗能是現有塑膠的一半。但問題來了，台灣現有的垃圾處理，都是以焚化爐為主，在某種情形下，甚至默認塑膠廢棄物在焚化過程還有助燃的作用，那麼假設鼓勵用生物可分解材質，那麼環保署是希望將來可以把他分類回收，還是直接進焚化爐？而這凸顯了環保署廢棄物政策的紊亂。

如以可分解的用意來看，那面臨的另一個問題，就是適合進入廚餘回收的體系嗎？以 PLA 為例，其中除玉米成分外，仍有部分塑膠含量，這樣可以作為堆肥嗎？而除了塑膠，玉米恐怕是更值得深究的部分。在一場立法院永續會舉辦「限塑政策總體檢」的公聽會中，PLA 的台灣唯一代理的，是近幾年取得政府廢棄物最終處置場 BOO 案而業績成長可期的偉盟公司，其代表講到一個熟悉的字眼那就是此技術是由「孟山都」公司（Monsanto）開發出來，於是我恍然大悟。孟山都是全球最大的生物科技公司，更是基因改造作物的大本營，並掌握許多作物 DNA 的智慧產權，在遭受到全球反基改食物的浪潮下，顯然開發「非食用」的去路，是基改作物的新商機。PLA 裡的主要成分是玉米，大量的玉米原料，必定是基因改造作物，那麼廚餘，不管是養豬或是成為有機堆肥，因而順著農畜牧生產鏈進入消費者人體中，不可等閒視之，甚至以更高的高度來看，跨國公司的基改作物開始以「部分材質」而非「食品」的角色進入市場的趨勢，環保署、甚至衛生署都應該未雨綢繆去正視這問題，早點建立審查規範。

傳統塑膠業者，除了提出 PLA 製品的不耐高溫、辨識不易造成回收困難等，最令人矚目的就是揭露這陣子在如此操作下代理偉盟公司股價大漲，而另一個就是則環保署禁用「違反 WTO 的締約國無設限原則」。塑膠工會甚至反駁，傳統的塑膠技術已更創新，前途一片大好。

立委、另一批立委，產業界、另一批產業界，環保團體、環保業者、環保官員、環保科技，誰跟誰是同一陣線，已難以分辨。雖然在爭的似乎是哪一種比較環保，但沒人提到耗水耗電，怎麼總是透出的盡是商機、跨國企業、和 WTO 無影的幽微穿梭其間。終究還是回到政策的透明度與公眾意見，環保署整體廢棄物政策以及執行優先順序為何？怎麼被訂出來，需經過怎麼樣的程序？是的，我也只能這麼建議。